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以书面或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和其他列席人员。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

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薛杰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以及参与表决的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通过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相应款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相应款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6）。

监事会意见：公司通过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相应款项，符合日常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通过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相应款项。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 (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7）。

监事会意见：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报备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6 月 28 日